关于申报2019年度吉首大学自然科学类研究项目的通知

各学院/相关单位（以下简称各单位）：

为了提升学校科技创新能力和科研水平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充分发挥各级科研平台的作用，根据吉首大学校级课题管理办法，现就2019年度吉首大学自然科学类研究项目申报工作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可申报项目类别

（一）教师项目

面向中级及以下职称的非博士教师设置，每项资助3000元，研究期限为一年半。

（二）研究生项目

面向在校研究生设置，每项资助2000元，研究期限为一年半。要求必须有指导教师，且申请课题与指导教师研究方向、内容一致。

（三）本科生项目

面向在校本科生设置，每项资助2000元。研究期限为一年半。要求必须有指导教师，且申请课题与指导教师研究方向、内容一致。

（四）各级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

面向校内外所有科研人员设置，每个平台立项资助项目数、资助经费额度、项目申报与评审等具体事宜，由各平台自己组织实施。要求每个项目吸收1-2名相关专业的本科生参与。

二、申报时间与要求

（一）项目申报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—6月3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（二）各单位要积极组织本次校级项目申报和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。个人申报材料的纸质版（一式两份）和电子版统一提交到申请人所在单位汇总，各单位提交本单位的汇总表和本单位所有申请人的材料（纸质和电子版）到科技处。纸质版材料一式两份提交至政务中心207室，电子版发至邮箱jdxmglk@163.com。科技处不受理个人申请提交。各类申请表格见附件。

联系人：彭老师（政务中心207室），电话：0743-8565372。

科技处

2019年5月16日